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07年11月25日以专人送达或邮件通知的方式送达公司8位董事。会议于2007年12月5日上午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8名,谭新乔董事授权王周亮董事行使表决权,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监事会5名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周红旗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充分讨论了会议议程中列明的各项议案, 经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批准《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张泾生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股东长沙矿冶研究院提名刘寿 康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

刘寿康先生:汉族,1965年10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1988年毕业分配至长沙矿冶研究员工作,先后在长沙矿冶研究院爆破工程技术研究 所、采矿工程技术研究所工作。历任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研 究所副所长、所长。现任湖南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长沙矿冶研究院企 业管理部部长。刘寿康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 制人(湘潭市国资委)没有关联关系,目前没有持有公司股票,没有受过中国证监 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表决结果: 赞成票 8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刘寿康先生符合公司董事任职资格,选举过程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规定,同意《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二、批准《关于增加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由每人每年人民币1万元(含税)增加至人民币3万元(含

税)。

表决结果: 赞成票 8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三、批准《关于改变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

2007年年初以来,受湘潭地区碳酸锰矿粉价格上涨及 2007年7月1日国家取消电解二氧化锰出口退税的影响,公司本部电解二氧化锰产品的盈利水平有所降低。为了合理利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的投资效益,公司拟变更6,700万元募集资金用于投资电解金属锰产品项目。实现公司拓展经营范围、增加利润增长点的战略目标。

表决结果: 赞成票 8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由于市场环境变化,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将募集资金部分用于投资电解金属锰项目,有利于增强公司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同意该项议案。

四、批准《关于收购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电解金属锰生产线有关资产及对其进行改扩建的议案》

以大约 2,000 万元募集资金收购控股股东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电解金属锰生产线的相关经营性资产,包括:土地、厂房、设备等。本次收购以评估值为依据确定具体价格,公司已聘具有证券资格的湖南开元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负责开展相关评估工作。本次收购完成后,为提升产能,形成规模效应,公司将投资不超过 4,700 万元募集资金对该生产线进行改扩建,使其年新增产能 10,000 吨,形成年产电解金属锰 13,000 吨的生产规模。

根据湖南省经济委员会湘经产业【2007】105号文件,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收购的原湘潭锰业集团有限公司是列入符合国家铁合金(电解金属锰)行业准入条 件的生产企业,湘潭电化收购此电解金属锰生产线资产并改扩建1万吨电解金属锰 符合国家相关政策。

2007年10月25日,湘潭市国资委在湘潭电化集团向湘潭市国资委递交的资产 出让申请文件上批示:同意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向湘潭电化出售原湘潭锰业集团 有限公司电解金属锰生产线资产。湘潭电化1万吨/年电解金属锰技改工程项目已获 湘潭市经济委员会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备案文件潭经投资备【2007】027号文件批准 备案。

关联方董事周红旗、王周亮、熊毅、钱伟文、谭新乔五位董事回避了表决。

表决结果: 赞成票 3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签订的上述关联交易协议对公司的经营生产及发展是必要的;协议的签订遵循了一般商业原则;交易确定的价格是公允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履行了诚信义务;我们未发现已经发生的关联交易中存在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该项议案。

五、批准《公司章程修正案》

由于本次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后,公司经营范围增加,公司董事会建议对原章程作出如下修改:

章程原文: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研究、开发、生产、销售二氧化锰、电池材料及其它能源新材料;经营本企业《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企业资格证书》 核定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

修改后: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研究、开发、生产、销售二氧化锰、电解金属锰、电池材料及其它能源新材料;经营本企业《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企业资格证书》核定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

表决结果: 赞成票 8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以上第一、二、三、四、五项议案须提交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讨论批准。 六、同意于 2007 年 12 月 21 日召开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00 七年十二月五日